

<<物流标准与法规>>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物流标准与法规>>

13位ISBN编号：9787564212575

10位ISBN编号：7564212578

出版时间：2012-1

出版时间：上海财经大学出版社有限公司

作者：王海兰 主编

页数：25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物流标准与法规>>

内容概要

《高职高专“十二五”物流管理专业规划教材：物流标准与法规》以学生为主体，以能力为本位，以物流实务为背景，从探讨物流标准法规体系入手，按照国内外物流操作中应遵循的法律、法规、标准、国际公约等有关规定，从法律角度规范我国物流企业的相关问题，重点阐述了与物流各环节相关的仓储、运输、包装、流通加工、装卸搬运、配送、电子商务等最新标准和法律规范。

全书以项目引领、任务驱动，以案例为主线将涉及的相关知识点展开，共分9大项目。在内容和结构编排上强调理论为技能服务，每个项目有项目导入、主体案例、案例点评及职业技能训练题，穿插图片、图表、实例、相关链接等，力求内容简明、行文流畅，具有很强的可读性和实用性。

《高职高专“十二五”物流管理专业规划教材：物流标准与法规》可作为高职高专院校相关专业的教学用教材，也可作为物流行业及其他相关企业从业人员的参考用书或专题培训教材。

<<物流标准与法规>>

书籍目录

内容简介

前言

项目一 物流标准与法规概述

项目导入

概述

案例一 我国首部物流业专门法规出炉

案例二 我国出版物物流标准化建设

职业技能训练

项目二 物流法与物流企业法律规范

项目导入

物流法与物流企业概述

案例一 物流服务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案例二 物流企业的设立

职业技能训练

项目三 物流中的运输法律规范

项目导入

货物运输概述

案例一 公路运输

案例二 铁路运输

案例三 水路运输

案例四 航空运输

案例五 多式联运

职业技能训练

项目四 物流中的仓储法律规范

项目导入

仓储与保管概述

案例一 仓储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案例二 仓储合同当事人的权利与义务

案例三 仓储合同中的仓单

案例四 仓储中的违约责任

职业技能训练

项目五 物流中的包装法律规范

项目导入

物流包装概述

案例一 北京天宇进出口公司委托他人进行产品包装设计与生产加

案例二 普通货物包装的法律规范

案例三 危险货物包装的法律规范

案例四 因包装条款忽略而承担违约赔偿责任

职业技能训练

项目六 物流搬运的法律规范

项目导入

物流搬运概述

案例一 港站经营人责任认定

案例二 港口货物作业合同的签订与履行

案例三 集装箱码头装卸搬运作业

<<物流标准与法规>>

职业技能训练

项目七 物流中的流通加工法律规范

项目导入

物流流通加工概述

案例一 加工承揽合同

案例二 买卖合同与加工承揽合同

.....

项目八 物流中的配送法律规范

项目九 物流中的电子商务法律规范

<<物流标准与法规>>

章节摘录

版权页：插图： 设立条件。

设立水路运输企业，必须具备下列条件：具有与经营范围相适应的运输船舶，并持有船检部门签发的有效船舶证书，其驾驶、轮机人员应持有航政部门签发的有效职务证书；在要求经营范围内有较稳定的客源和货源；经营客运航线的，应申报沿线停靠港（站、点），安排落实船舶靠泊、旅客上下所必需的安全服务设施，并取得县级以上航运管理部门的书面证明；有经营管理的组织机构、场所和负责人，并订有业务章程；拥有与运输业务相适应的自有流动资金。

水路运输企业以外的单位和个人从事营业性运输，必须具备上述5项条件，并有确定负责人。

个体（联户）船舶还必须具备船舶保险证明。

（2）航空快递服务企业中国民用航空总局（以下简称民航总局）对航空快递业务实施行业管理，核发经营许可证。

中国民用航空地区管理局（以下简称民航地区管理局）根据民航总局的授权，对所辖地区的航空快递业务实施管理和监督，所谓“航空快递业务”是指航空快递企业利用航空运输，收取发件人托运的快件并按照向发件人承诺的时间将其送交指定地点或者收件人，掌握运送过程的全部情况并能将即时信息提供给有关人员查询的门对门速递服务。

经营航空快递业务，应当向民航总局申请领取航空快递经营许可证，并依法办理工商登记。

未取得有效的航空快递经营许可证的，不得从事航空快递业务。

航空快递企业设立分支机构，也必须经民航总局批准。

经营航空快递业务的企业，应当具备的设立条件包括：符合民航总局制定的航空快递发展规划、有关规定和需要；具备企业法人资格；企业注册资本不少于500万元；具有固定的独立营业场所；具有必备的地面交通运输设备、通信工具和其他业务设施；具有较健全的航空快递网络和电脑查询系统；具有与其所经营的航空快递业务相适应的专业人员；民航总局认为必要的其他条件。

申请航空快递经营许可证，申请人应当向民航总局提交下列文件：申请书；可行性研究报告；注册资本的资金来源证明、法定的资信证明文件；营业场所证明；地面交通运输设备、通信工具和其他业务设施证明；航空快递网络和电脑查询系统证明；业务人员的身份证明和从事航空快递业务人员的资历证明或者业务培训证明；民航总局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明文件。

民航总局在收到上述申请文件后，依照设立条件进行审查。

自收到申请之日起90天内，对符合条件的，颁布航空快递经营许可证；对不符合条件的，书面通知申请人。

<<物流标准与法规>>

编辑推荐

《物流标准与法规》是高职高专“十二五”物流管理专业规划教材之一。

<<物流标准与法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